

113 年花蓮縣『縣長盃』羽球錦標賽競賽規程

- 一、活動主旨：提倡運動風氣與培養運動精神，藉活動之辦理，推廣羽球運動培育優秀人才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花蓮縣政府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花蓮縣體育會。
- 四、承辦單位：花蓮縣體育會羽球委員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。
- 五、協辦單位：花蓮縣立宜昌國中、上壘體育用品。
- 六、比賽日期：113 年 3 月 16、17 日（星期六、日）。
- 七、比賽地點：花蓮縣立宜昌國中體育館（花蓮縣吉安鄉宜昌一街 41 號）。
- 八、報名資格：凡設籍、就學或就業於花蓮縣之民眾皆可報名參加。
- 九、參賽規定：
 - （一）社會團體組每人限報名 2 組；學生組每人限報名團體 1 組及個人 2 組；若逾越二項或報名重複時，以先出場項目為先，其餘項目取消資格；**選手不可兼點參賽**。
 - （二）國小組個人賽，高年級不可降級打低年級，但低年級可跳級打高年級，國小組可越級挑戰國中組，國中組可越級挑戰高中組。
 - （三）學生組（團體及個人）限報同校學生，不得跨校報名。
 - （四）學生組報名年級以 112 年 9 月開學的級別為準。
 - （五）各組別參賽隊數至少四隊始得列入賽程。（本會得視報名情形合併組別）
 - （六）大專體資生與體保生認定標準為大專院校以羽球專長入學（含甄審、甄試、獨招及高中擁有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前八名紀錄者）或為羽球專長體育班者限報社會**公開**組。
 - （七）高中以羽球專長體育班、羽球專長入學（含甄試、術科考、正備取）者限報社會**公開**組。
 - （八）報名社會組者請參照本會官網之球員分組名單及程度認定，**審慎選組**。
- 十、賽事組別：
 - （一）團體賽：（各隊最多限報 8 名隊員）
 1. 社會**公開**組（採三點雙打，每隊限**全國**甲組至多 2 名，且需於第一點出賽，男女不限）
 2. 社會乙丙組（採男雙、混雙、男雙三點雙打，女性可打男雙，**謝絕體資生、甲組選手**）
 3. 休閒組（採三點雙打，男女不拘，僅供入門、初階者報名，**參考附件分級表 1~5 級**）
 4. 國中男生團體組（採單、雙、單，單雙不可兼打）
 5. 國中女生團體組（採單、雙、單，單雙不可兼打）
 6. 國小男生團體組（採單、雙、單，單雙不可兼打）
 7. 國小女生團體組（採單、雙、單，單雙不可兼打）
 - （二）個人賽：
 1. 高中男生單打/雙打
 2. 高中女生單打/雙打
 3. 國中男生單打/雙打

4. 國中女生單打/雙打
5. 國小高年級男生單打/雙打
6. 國小高年級女生單打/雙打
7. 國小中年級男生單打/雙打
8. 國小中年級女生單打/雙打
9. 國小低年級男生單打/雙打
10. 國小低年級女生單打/雙打

十一、報名手續：

(一) 日期：即日起至 **113年2月23日(星期五) 23:59** 止。

★為避免場館群聚人數過多，大會得視報名狀況提前截止報名。

(訊息將公佈於本會官網及 FB 粉絲專頁)

(二) 報名方式：本賽事一律採網路報名。

(三) 報名官網：<https://hlaabc.ef-info.com/>

報名相關問題請洽 MY Livescore 客服 Line ID:@695fbizo

賽務相關問題請洽本會 FB 粉專：<https://facebook.com/groups/647326670213267>

(四) 報名費：

1. 社會團體組每隊報名費新台幣(下同) 2,500 元；學生團體組 2,000 元；學生個人單打 400 元，雙打 800 元。報名即贈送精美禮品(每人限領一份)。
2. 本次賽事報名團體賽之單位需繳交保證金 1,000 元，保證金於開幕典禮結束後退還，未參加開幕典禮(至少六人)或無故棄權者，沒收保證金，各隊不得異議。

(五) 繳費方式：

1. 可使用信用卡繳費，手續費 4%。
2. 至四大超商繳款，2 萬元以下繳款手續費 15 元。
3. 使用國泰世華銀行帳戶 ATM 繳款免手續費，由其它金融機構 ATM 繳款手續費 15 元。
4. 使用國泰世華銀行網路銀行帳戶繳款免手續費，由其它金融機構網路銀行繳款手續費 15 元。
5. 使用國泰世華銀行匯款繳費免手續費，由其它金融機構採跨行匯款手續費 30 元。
銀行：國泰世華銀行(013) 嘉泰分行(2099) 戶名：毅軒實業有限公司
6. 可至國泰世華銀行臨櫃繳費，免手續費。
7. 截止前未繳費視同未完成報名，則不納入抽籤作業不予出賽。

十二、比賽抽籤：

(一) 時間：**113年2月29日(星期四)** 採用直播抽籤。

(二) 抽籤後不得要求更改球員名單。

十三、比賽用球：採用比賽級羽球。

十四、比賽辦法：

(一) 比賽規則：採用中華民國羽球協會審定之最新羽球比賽規則。

(二) 比賽制度：比賽賽制視參加報名隊數決定，於抽籤時宣佈。

(三) 計分方式：

1. 社會組、國高中組以單局 25 分制計算，先到達 25 分者勝，13 分交換場地。
2. 國小組以單局 21 分制計算，先到達 21 分者勝，11 分交換場地。
3. 參賽隊數過多，大會有權調整計分方式。

(四) 如採循環賽時，三點均需賽完，積分計算方式如下：

1. 勝一場得二分，敗一場得一分，積分多者為勝
2. 二隊積分相等，勝者為勝。
3. 三隊以上積分相等，以該相關隊比賽結果依下列順序判定：
 - (1) (勝點和) ÷ (負點和) 之商，大者為勝；如相等則以
 - (2) (勝局和) ÷ (負局和) 之商，大者為勝；如相等則以
 - (3) (勝分和) ÷ (負分和) 之商，大者為勝
 - (4) 若再相等，則由裁判長抽籤決定之。

十五、競賽規定事項：

- (一) 各參加比賽單位，應提前到場，團體賽比賽前半小時需填妥出場名單，送交競賽組。
- (二) 超過表定時間 5 分鐘未出賽者，以棄權論。(以大會掛鐘為準)
- (三) 為使比賽順利進行，大會有權調度及安排比賽場次，各隊不得異議。
- (四) 參加比賽應攜帶證明身分相關文件，或附有照片且蓋有學校印鑑之在學證明以備查驗。
- (五) 如遇特殊事故必須更改賽程時，經主辦單位口頭或書面通知，各隊不得異議。
- (六) 若有空點現象時，依下列方式處理：
 1. 出賽時，雙方選手必須全體列隊，核對各點出賽選手身份無誤後，開始進行比賽。比賽結束前，若出賽選手有人、證不符之情況得再次要求核對選手身份。
 2. 若出賽學校選手不足時，應於排點前向大會申明，並告知對方後，只可將選手排在前面各點，中間不得有空點，後面未排之各點均判為對方之勝點(若未告知時，則該場比賽對方有權重新排點。唯選手不足之一方無權重新排點)。
 3. 比賽期間若因某隊選手受傷而人數不足，空點只可排於最後順位，空點過半即喪失參賽資格。
- (七) 不服從裁判及裁判長之判決及不遵守大會規定者，得取消其比賽資格。

十六、獎勵：

- (一) 團體、個人項目參賽隊數達 13 隊以上取前 6 名，6 至 12 隊取前 4 名，5 隊取前 3 名，4 隊取 2 名。(大會有權調整授獎名次，於籤表公告時為準)
- (二) 團體賽頒發獎盃及獎狀，學生組(個人)頒發獎牌及獎狀。

十七、申訴：

- (一) 對球員資格有疑議時應於球賽開始前提出，大會查證屬實後有權取消比賽資格。
- (二) 如有抗議事件，除當場口頭抗議外須於事實發生後 30 分內具正式抗議書，送大會審查。並繳交保證金新台幣 3,000 元整，以大會之判決為終結，不得再抗議。若抗議成立，保證金退回，不成立保證金沒收，不得異議，抗議時間內球賽不得停止。

十八、防疫相關事項：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，防疫規定會隨指揮中心指示進行滾動式修正並

公告，請各單位務必配合實施。

- (一) 比賽人員敬請於參賽前自行快篩，如結果為陽性請勿參賽並依規定通報及隔離。
- (二) 入場人員於休息區座位保持室內社交距離 1.5 公尺。
- (三) 進入場館期間，務必配戴口罩、測量體溫及酒精消毒等。
- (四) 非場上比賽選手及裁判之人員除飲水及用餐以外請務必配戴口罩。
- (五)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局網站資訊：<https://reurl.cc/5lO8YV>
- (六) 疫情通報及傳染病諮詢 1922 專線。

參賽防疫注意事項表：

比賽前	◎如出現（發燒:耳溫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 ，額溫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 ）以及其他身體不適症狀，應盡速進行快篩或 PCR 檢測，確認是否染疫，不得隱瞞病情。 ◎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， <u>符合居家隔离、自主防疫</u> 以及 <u>自主健康管理</u> 者，賽事期間不得進入比賽場館，已報名但符合前述事項而無法參賽者，請主動通報本會。
比賽中	◎比賽中出現身體不適之症狀，由本會相關人員帶至觀察隔離區，測量體溫是否正常。體溫正常者，維持正常比賽，若體溫異常者或出現其他不適症狀，由本會相關人員通知衛生單位人員評估是否符合通報定義，如符合通報定義者，該人員需協同衛生單位至醫院檢查。
比賽後	◎比賽後出現發燒或其他不適症狀，經快篩或 PCR 確診者，應主動通報本會。

十九、若有未盡事宜得由本會另行公佈實施之，修正時亦同。

台灣羽球推廣協會羽球程度分級制度

級數	比賽階級	程度說明	21.04.19更新
1	新手階 球齡一年內，對於規則、場地、發力皆不熟悉	剛接觸羽球學會比賽規則，並懂得比賽禮儀	
2		在中場距離中高球來回10拍，發球有一半以上成功率	
3		定點有一半可以打到2/3場後，發球有九成以上成功率	
4	初階 球齡1~3年 一般零打團之初階	清楚正確握拍法。長球男生定點可以打到後場，女生可以打到中後場；會基本平推；正反轉拍不順暢。	
5		清楚正確握拍法，略懂基本腳步，基本球路在非受迫時有一定的表現	
6	初中階 球齡3~5年 一般零打團之中下	清楚正確握拍法，略懂基本腳步，並懂得基本輪轉，尚不熟練，已開始會殺球及切球，非受迫時移動長球可至中後場	
7	初中階 球齡3~5年 一般零打團之中下	殺球、切球或長球不論是定點或移動，成功率及穩定性有七成以上。已有基本防守能力，但無變化。	
8	中階 球齡5~10年 一般零打團之中階	有基本戰略及打點，熟悉輪轉概念，切殺長吊均有七成以上準確性，防守有些微變化。	
9		切殺長吊中有三種球路有九成以上準確性及質量，發力及力道已有強度，防守要有一定程度的變化及穩定性	